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豫交文〔2016〕453号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 关于印发全省交通运输执法队伍大练兵大比武 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交通运输局（委），厅直属有关单位，厅机关有关处室：

为进一步规范交通运输执法行为，提高管理水平，树立行业形象，激发广大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的热情，巩固全省交通运输执法体制改革成果，经研究，决定开展全省交通运输执法队伍大练兵大比武活动。现将《全省交通运输执法队伍大练兵大比武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2016年9月1日



全省交通运输执法队伍大练兵大比武 活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交通运输执法队伍建设，全面提升执法人员的业务技能和整体素质，巩固全省交通运输执法体制改革成果，推动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再上新台阶，确保全省交通运输执法队伍大练兵大比武活动顺利进行，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贯彻落实全省交通运输工作会议精神，根据“巩固改革成果年”工作部署，按照全员参与、注重实效的要求，以促提高、强素质、树形象为目标，贴近实际，贴近基层，扎实开展岗位大练兵、技能大比武，努力打造一支业务精湛、作风过硬、执行有力、群众满意的交通运输执法铁军。

二、组织领导

为加强对大练兵大比武活动的组织领导，省交通运输厅成立领导小组。

组 长：刘兴彬

副组长：魏金立

成 员：徐 磊 崔 梅 朱焕新 成小原 常鹏程

张 诚 李 江 孙跃勇 江 涛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厅行政执法局，具体负责



活动的组织实施、综合协调等工作，江涛兼任办公室主任。

按照分级管理的原则，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交通运输局（委）也要成立相应组织，负责本辖区大练兵大比武活动的组织开展。

为保证活动的公平、公正，由省厅聘请有关专家组成裁判委员会，设总裁判长1人，副总裁判长2人，裁判员若干，负责大练兵大比武活动的裁判工作。

三、活动内容

大练兵大比武活动分为开幕式、团体现场实操、个人知识竞赛和闭幕式四部分内容，将在全省交通运输执法队伍中选拔活动主持人。

（一）开幕式

主要包括各单位人员方队入场式、领导讲话、交通运输执法人员岗位宣誓等内容，具体流程另行通知。

（二）团体现场实操

1. 基础队列动作：出、入场，停止间转法，跨立与立正，敬礼与礼毕，三种步伐（齐步、正步、跑步）。

2. 交通指挥手势：示意车辆停止，车辆直行，车辆左、右转弯，车辆左转弯待转，车辆变道，车辆减速慢行，靠边停车等8种新交通指挥手势。

3. 现场执法应急处置：厅行政执法局（总队）安排人员饰演

“执法相对人”，模拟实际执法过程中可能出现的突发情景。参赛单位依据法律法规，按照法定程序，运用执法技巧对“突发事件”进行正确处置。

（三）个人知识竞赛

1. 理论笔试：内容包括《行政处罚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的意见》（国办发〔2014〕55号）、《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62号）、《关于进一步做好货车非法改装和超限超载治理工作的意见》（交公路发〔2016〕124号）、《关于加强交通、公安联合执法工作的指导意见》（豫交文〔2016〕29号）等文件精神，省厅、厅行政执法局（总队）下发的有关文件、制度等内容。

2. 现场竞答：通过选手个人竞答形式，考核交通运输执法基础法律法规，业务技能及执法应变处置能力。

四、活动时间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应按照省厅实施方案要求，认真组织本辖区交通运输执法人员开展岗位大练兵，技能大比武，全省交通运输执法队伍大练兵大比武活动拟于10月下旬在郑州举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五、活动地点

全省交通运输执法队伍大练兵大比武活动开幕式及团体现场实操拟在河南省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运动场举行；个人知识竞赛及

闭幕式拟在省交通运输厅三楼大会议室举行，具体报到和活动地点以正式通知为准。

六、参加人员

大练兵大比武活动参加人员必须为各单位正式交通运输执法人员或协管人员。

（一）参加开幕式的人员

全省18个省辖市交通运输局（委）分别组队参加，每个单位代表队选拔52名交通运输执法人员，其中分列式领队2人，6×8方队48人，标兵2人；

10个省直管县（市）交通运输局组成一支代表队参加，共52人，由永城市交通运输局牵头组织，其中永城市选拔7人，其他各省直管县（市）每单位选拔5人共同组队参加，含分列式领队2人，6×8方队48人，标兵2人。

（二）参加团体现场实操的人员

1. 基础队列动作及交通指挥手势：各参赛单位6×8方队人员及1名队列指挥员参加，共49人。

2. 现场执法应急处置：各参赛单位从基础队列动作及交通指挥手势的人员中选派8名执法人员参加。

（三）参加个人知识竞赛的人员

1. 18个省辖市、10个省直管县（市）交通运输局（委）各选拔推荐3名执法人员参赛，共计84名选手参加理论笔试。

2. 理论笔试成绩前10名选手参加现场竞答。

七、比赛方式

团体现场实操和个人知识竞赛均分为预赛和决赛两个阶段进行。

（一）团体现场实操

1. 预赛：对各参赛队的基础队列动作和交通指挥手势进行考核，裁判现场打分，根据考核成绩选出前6名进入决赛（基础队列动作及交通指挥手势评分细则见附件1）。

2. 决赛：决赛只进行现场执法应急处置的考核（现场执法应急处置科目内容及评分细则见附件2、3），预赛成绩的30%，与决赛成绩的70%汇总后，决出参赛队最终名次。

（二）个人知识竞赛

1. 预赛：根据个人理论笔试成绩，选出前十名进入决赛（理论笔试竞赛规则见附件4），若第十名出现人员并列的情况，通过加试选出第十名。

2. 决赛：采用现场竞答的方式进行，通过多个环节决出个人最终名次。

八、实施步骤

（一）宣传动员阶段（9月1日—9月10日）：省交通运输厅下发实施方案，各单位结合实际，研究制订本单位大练兵大比武活动实施方案。采取召开动员会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发动，积极营造学知识、练技能、比业务的良好氛围，通过此项活动的开展，充分调动广大交通运输执法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二) 岗位练兵阶段(9月11日—10月11日)：各单位要按照方案确定的内容，积极组织全员学习，深入开展岗位练兵，切实提高业务技能和整体素质，夯实参加全省大练兵大比武活动的基础。

(三) 选拔筹备阶段(10月12日—10月20日)：各单位要对照大练兵大比武活动要求，精心组织集中培训，在本单位内部开展考核，选拔优秀人员组建队伍。

(四) 组织实施和评比表彰阶段(10月下旬)：各单位按要求参加省厅统一组织的大练兵大比武各项活动，省厅将在活动结束后，对取得优异成绩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

九、奖励办法

(一) 团体奖

一等奖1个，省厅将对团体现场实操项目总成绩第一名的单位，颁发“全省交通运输执法队伍大练兵大比武活动一等奖”；

二等奖2个，省厅将对团体现场实操项目总成绩第二、三名的单位，颁发“全省交通运输执法队伍大练兵大比武活动二等奖”；

三等奖3个，省厅将对团体现场实操项目总成绩第四、五、六名的单位，颁发“全省交通运输执法队伍大练兵大比武活动三等奖”；

对组织得力、积极参与的单位，将颁发“全省交通运输执法队伍大练兵大比武组织奖”。

（二）个人奖

获得决赛第1名的选手，由省交通运输厅、省交通运输工会授予“河南省交通劳动奖章”荣誉称号，并按程序推荐申报“河南省五一劳动奖章”荣誉称号；

获得决赛前2—5名的选手，由省交通运输厅、省交通运输工会授予“河南省交通劳动奖章”荣誉称号；

获得决赛前6—10名的选手，由省交通运输厅、省交通运输工会授予“河南省交通运输系统技术能手”荣誉称号；

获得理论笔试前11—20名的选手，由省交通运输厅行政执法局（总队）授予“河南省交通运输执法技能标兵”荣誉称号。

十、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单位要深刻认识大练兵大比武活动开展的重大意义，成立专门组织，建立保障机制，做好活动开展的整体规划和协调指导工作，确保大练兵大比武活动的有效开展。

（二）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各单位要层层动员，统一思想认识，明确目标任务、活动内容，充分调动广大执法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营造良好的活动氛围，积极推动活动广泛深入开展。

（三）统筹兼顾，抓好结合。各单位要把大练兵大比武活动作为交通运输执法工作的推动力，把活动与当前中心工作有机结合起来，统筹兼顾、相互促进，做到训练、工作两不误。

(四) 强化督导，严明奖惩。省厅将对各单位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活动成效将列入年度考评内容，并与第三方评价机制相挂钩。对工作扎实、成效显著的单位，将予以表彰和奖励。对贯彻落实省厅要求不到位，组织不力的单位将在全省通报批评，并取消年终各项评比表彰资格。

- 附件：1. 基础队列动作及交通指挥手势评分细则
2. 现场执法应急处置科目内容
 3. 现场执法应急处置评分细则
 4. 理论笔试竞赛规则

附件 1

基础队列动作及交通指挥手势评分细则

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考查要点及评分标准	得分
出 入 场	人员着装：参加人员着装规范、服装统一、佩戴整齐。	10 分	参加团体现场实操人员统一着交通运输执法制式服装、标志标识齐全，穿黑色制式皮鞋，扎白腰带，戴头盔，戴白手套。着装不统一每人扣 1 分；标志标识不全每人扣 1 分；物品佩戴少一项扣 2 分。	
	入场动作流程：跑步入场，整齐报数、整理着装后，向裁判员报告：“**同志，**参加会操列队完毕，应到**人，实到**人，请指示”。	5 分	入场动作：队列整齐，步调一致，报告词准确、完整。要求：声音洪亮、摆头迅速，报数无错误，动作刚劲有力。队列不整齐扣 1 分；报告词不准确扣 1 分；声音不洪亮扣 1 分；整体动作不统一、不规范一处扣 2 分。	
	出场动作流程：整队后向裁判员报告：“**同志，*** 队列会操完毕，请指示”。指挥员带队跑步出场，喊出场口号。	5 分	出场动作：队列整齐，步调一致，报告词准确、完整。要求：声音洪亮、摆头迅速，报数无错误，动作刚劲有力。队列不整齐扣 1 分；报告词不准确扣 1 分；声音不洪亮扣 1 分；整体动作不统一、不规范一处扣 2 分。	
基础 队列 动作	停止间科目：停止间转法、跨立与立正、敬礼与礼毕（每个动作做两遍）。	20 分	停止间科目：要求整套动作完整、整齐一致。停止间转法：靠腿有力、整齐，转体到位；跨立与立正：挺胸收腹、左手抓右手、两脚打开与肩同宽；敬礼与礼毕：动作一步到位，右手手指轻贴帽檐。少做一个动作扣 5 分；动作不统一、不规范一处扣 2 分；	
	行进间科目：齐步行进与停止、跑步行进与停止、正步行进与停止（每个动作做两遍）。	20 分	行进间科目：要求动作规范，排面整齐；手臂摆动高度一致、步幅步数一致。少做一个科目扣 5 分；动作不统一、不规范一处扣 2 分；排面不整齐一次扣 2 分。	
交通 指挥 手势	交通指挥手势：示意车辆停止，示意车辆直行，示意车辆左转、右转弯，示意车辆左转弯待转，示意车辆变道，示意车辆减速慢行，示意车辆靠边停车信号（分解动作及连续动作各一遍）。	40 分	队形展开与合拢整齐有序；指挥手势准确，动作到位，整齐划一、队列排面整齐，动作节奏性强、刚劲有力。少做一个动作扣 5 分，队列展开与合拢无序扣 5 分；指挥手势错误的每一人次扣 3 分；动作不到位的每一人次扣 2 分；整体动作不整齐扣 5 分；队列排面不整齐的扣 3 分；动作节奏性不强，疲沓无力的扣 3 分。	

附件 2

现场执法应急处置科目内容

科目一

在某流动治超点，我执法人员拦截一辆满载沙子的货车，2 名司机声称自己是艾滋病人拒绝接受检查，在要挟无果的情况下，车主纠集社会闲散人员阻挠执法，应如何处置？

现场情景

1、两名严重超限货运车主，以本人是艾滋病人为由对执法人员要进行要挟，不愿接受检查，情绪激动，态度蛮横。

2、在要挟无果的情况下，两人对执法人员采取抓挠撕咬等极端方式，拼命阻挠，并用事先准备好的带有血色的注射器，对执法人员胡乱喷射。

3、在诸般无理取闹仍无果后，车主随即打电话纠集社会闲散人员，开始推攘、打骂执法人员，欲强行开走超限车辆。

科目二

一名严重违法超限运输司机因不愿接受处罚，欲以服毒相要挟，在要挟无果的情况下，随行人员假冒记者，声称要对我执法人员进行网络负面报导，企图“蒙混过关”，应如何处置？

现场情景

1、我执法人员在路查中发现一辆大货车严重超限，经流动检测车辆检测，该车超限率高达 130%，按照《河南省交通行政处罚裁量标准》，罚款数额较大。

2、车主得知不但要接受高额处罚还要对超限货物进行卸载时，车主拿出 500 元钱塞给我执法人员（车上另外一名随行人员在一旁偷偷把车主给执法人员塞钱的一幕拍摄了下来），希望能减免处罚。遭到执法人员拒绝。

3、车主在自己的要求得不到满足时，变得情绪激动，拿起自备药瓶欲以服毒相要挟。

4、在要挟无果的情况下，随行人员便声称自己是随车暗访的某报社记者，已经拍摄到了执法人员收钱的镜头，欲以不放行，就要以此为噱头进行负面报导。

科目三

在某固定超限检测站，一台超限车辆被我执法人员查获，按照超限车辆查处 10 项措施的规定你应如何对超限车辆进行处理？

现场情景

1、在某固定超限检测站，我执法人员按照规定程序拦截到一台四轴违法超限运输车辆；

2、经检测称重，该车加高护栏 0.8 米，车货总重 82 吨。

科目四

执法人员在某路段执勤时，发现一台经多次举报的无运营资质的非法载客车辆，正停靠在附近，你应如何收集证据，并对违法车辆进行处理？

现场情景

1、执法人员正在执勤，一台拉载乘客的车辆停在执勤点附近，经执法人员核查举报记录，发现这是一台被多次举报的“黑车”。

2、经执法人员询问，乘客和司机无法说出一致的信息。经再三询问，乘客说出了是自己私自“包车”事实，但却以这是合理交易为由拒绝在询问笔录上签字。

3、“黑车”驾驶员也辩称自己是顺路捎带这几名乘客，只是象征性的收点钱，并不能算是违法行为。

科目五

执法人员进行路域巡查时，发现在辖区内某高速公路建筑控制区内新增一处简易住房，房内居住着一对年迈老人，面对这一情景，应如何处置？

现场情景

1、在距某高速公路外缘边沟护栏 10 米处，有一处新建的简易住宅；

2、经调查询问当事人，该简易住宅是附近村民王某因儿女不孝无人赡养，不得已搭建的一座简易住宅。

3、执法人员找到王老汉的儿子，但其声称这是自家耕

地上建的房子并不违法，也不需向任何人申请。

科目六

作为交通运输执法机构，针对辖区内重点车辆运输公司违法超限运输行为严重的问题，应如何开展服务型执法，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处置？

现场情景

- 1、该车辆运输公司拥有货运车辆 600 余台；
- 2、根据全省治理货运车辆超限超载信息四级联网系统提示，某车辆运输公司近 3 个月内违法超限运输行为已达 50 辆（次）；且有 3 台货运车辆累计违法超限次数已达 3 次。

附件 3

现场执法应急处置评分细则

考核内容	项目 (分值)	评分要求	评分标准	得分
赛前准备 (10分)	人员着装 (4分)	参赛人员统一着交通执法制式服装、穿制式黑色皮鞋、戴头盔、穿反光背心。	有 1 人未按要求着装、不穿制式黑色皮鞋扣 0.5 分；头盔和反光背心不统一的扣 2 分。	
	执法装备 (4分)	驾驶流动检测执法车辆，随车携带监督检查提示牌、警示标牌、拦车示意牌、隔离墩等执法装备；执法人员均佩戴执法记录仪；携带必要的执法文书。	执法车辆未喷涂新式交通执法标志的扣 2 分；监督检查提示牌、警示标牌、拦车示意牌、隔离墩缺少一项扣 1 分；有 1 执法人员未佩戴执法记录仪的扣 0.5 分；执法文书携带不齐全的扣 1 分。	
	执法证件 (2分)	参赛人员均携带交通运输执法证件，统一佩戴上岗证。	有 1 人未携带执法证件的扣 0.5 分；有 1 人未佩戴上岗证的扣 0.5 分。	
出入场 (10分)	入场 (6分)	向裁判组报告后，参赛人员驾驶执法车辆进入执法区域，将车辆停靠安全位置，人员有序下车进行排队；驾驶员打开执法车辆示警灯。	入场前未向裁判组进行报告的扣 1 分；执法车辆未停放在安全位置的扣 2 分；入场秩序混乱的扣 1 分；驾驶员未开启车辆示警灯的扣 2 分。	
	出场 (4分)	任务完成后，指挥员整队向裁判组报告；下达口令，人员排队有序登车后离开。	任务完成后，指挥员未向裁判组报告的扣 1 分；人员登车时秩序混乱的扣 1 分。	
	任务下达 (5分)	人员就位后，指挥员进行工作前动员和执法任务下达，明确人员分工和职责任务。	指挥人员未进行执法任务布置的扣 1 分；指挥人员语言表达混乱，任务布置不清扣 2 分；人员分工不明的扣 2 分。	

执法现场布置 (30分)	执法区域设置 (15分)	按照路面稽查要求合理布置执法区域	未在稽查点前方150外设置明显的监督检查提示牌和警示标志的扣10分；在稽查点来车方向前方50米外未设置示意车辆停车、减速慢行岗、靠边停车三个执法人员拦截岗位的扣5分。
	称重检测设备的展开与撤收 (10分)	在合理位置迅速有序的展开和撤收流动称重检测设备	称重检测设备摆放位置不利于车辆通行或影响交通安全的扣5分；称重检测设备的展开与撤收动作缓慢、秩序混乱的扣5分。
处置应对 (50分)	执法行为规范 (5分)	执法行为规范，使用文明用语	执法人员进行执法检查时未主动出示执法证件的扣3分；执法时未使用“请”“谢谢”等执法文明用语的扣2分。
	适用法律准确 (10分)	运用法律准确，条文清晰	应对处置中运用法律错误的扣7分；法律条款不清，处罚裁量标准不明的扣3分。
	证据收集齐全 (5分)	使用执法记录仪或照相机、摄像机等取证设备全程记录执法情况。	处置应对时未全程对车辆违法行为及处理过程进行拍照取证的扣5分。
	处置手段有效 (30分)	处置方法恰当，合理应对，能有效控制局面，达到执法目的。	不能合理应对，有效稳定当事人情绪，造成局面混乱的扣15分；处置方法不妥当，未能达到执法目的的扣15分。

备注：1、选定科目五的，赛前准备除携带上述装备外还应携带软尺等测量工具；未携带的扣2分；选定科目六的不需携带上述装备。

2、选定科目五、六的不按上述要求设置执法区域；但选定科目五的需对执法现场设置警戒区域，未设置警戒区域的扣15分；

3、各单位根据选定的科目内容，如需其他部门及人员进行协助处理的，自行安排人员“饰演”，但“执法相对人”由省厅统一安排。

附件 4

理论笔试竞赛规则

(一) 参赛选手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准考证参加竞赛。

(二) 参赛选手必须按竞赛时间提前 15 分钟进场。迟到 15 分钟者不得进场。竞赛开始 30 分钟后方可离开赛场。

(三) 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赛场纪律，除携带竞赛必备的用具（如铅笔、橡皮擦、尺子、钢笔或圆珠笔）外，其余一律不得带入竞赛现场。

(四) 选手在竞赛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赛场，如有特殊情况，需经监考人员同意后作特殊处理。

(五) 参赛选手在竞赛过程中，如遇问题需举手向监考人员提问，选手之间互相询问按作弊行为处理。

(六) 在竞赛规定时间结束时应立即停止答题，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竞赛时间。

(七) 考试过程中凡发现舞弊行为的，考试成绩按零分计算。

抄送：省总工会。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6年9月1日印发

